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柯佩吟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3460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100813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376735100E_1110081351_ATTACHMENT1.pdf、
376735100E_1110081351_ATTACHMENT2.pdf、376735100E_1110081351_ATTACHMENT3.pdf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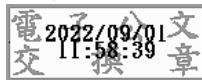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預告訂定「國家食農教育傑出貢獻
獎獎勵辦法」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1年8月30日府農務字第111024377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上開來函、辦法公告影本、草案總說明及逐條說明各1份，本草案預告期間為刊登公告隔日起14日，貴校如有相關建議或意見請於111年9月5日（星期五）前提供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

副本：



秀才分校 111/09/01 14:59



1110011024

有附件